

我與實驗林

江 潤

在台大實驗林擴大舉辦50週年紀念忙碌的時刻，筆者趁截稿之際，提筆來寫一篇短文，作為祝賀的秀才禮品，筆者不善詞藻，但藉此以表心中誠懇的熱忱。

記得在民國45年春季3月初年節後，筆者去溫州街22巷6號探望王子定老師，因時近中午，他便留筆者在他家共進午餐，因筆者在金陵大學森林系為及門弟子跟隨他四年之久，老師說什麼便習慣性的接受了，就是這頓簡速的午餐後，他即引薦了筆者聘為國立台灣大學農學院實驗林管理處的技士，也因為曾辦過銓敘部的公務員儲備登記，所以聘任手續上頗為順利迅速。

當初承王老師和實驗林陳龍馨處長商定，交付筆者的任務暫時留系辦「洋務」，所包含的範圍是辦理：森林系向農復會爭取的美援計畫，如策劃編擬在實驗林範圍內的復舊造林、開闢林道等計畫，協助森林系爭取美援辦理編譯、出版有關林學與林業書刊。還有一項較特殊任務，因當時台大農學院與美國援華機構正在辦理加州大學與農學院的中美合作計畫，森林系已由美方聘請柯瑞伯教授(Prof. C. J. Kreable)，決定任命筆者為柯教授的特別助理。

奉命辦理洋務經歷約一年半，因為實驗林造林組長戴廣耀已經由農學院的加州合作小組選派赴美接受一年技術訓練，必需隨時來台北加強英語訓練。這時，陳處長向王老師要求借調筆者赴竹山管理處代理戴組長職務，筆者在系裡

策法律與行政一書外，還編譯了人工林之建造與病蟲害防治與瑞典私有林政策、間隔群狀栽植法三本林業叢刊，並在臨走前將造林地之藥劑除草研究，寫成英文報告發表。當然，在這段時期幾乎每天與美籍柯教授見面，替他做交辦的各種任務，甚至週末也要跟隨他參與各種社交和休閒活動，幸虧尚未結婚，不致影響家庭生活，相反的，筆者在語文與對美國文化上，都得益不少。

筆者在實驗林造林組長任內，除曾要求陳處長增加人員編制，以求有足夠專才，進行造林作業逐案實地查核以外，其他如預算編擬等各項作業，均依照原有程序辦法實行。故與處長、副處長、秘書及各營林區主管、會計、人事、總務等單位主管，均相處頗為融洽。至民國48年4月，應農復會森林組康瀚與袁行知技正之推薦，經過正式遴選包含英語及專業項目通過，遂轉任農復會森林組技士。

在實驗林管理處服務期間，雖甚為短暫，至今回憶許多經歷與所見，仍歷歷在目，現簡略的提出幾件。

森林系自光復時開始，在農學院佔有一席重要地位，因為它擁有一塊33,000餘公頃的實驗森林，這是可列為世界之冠的，1984年筆者陪同林務局人員訪問密歇根大學的實驗林，萊特教授說「這只有你們溪頭遊樂區大學池附近的一小塊地而已」，這是事實，不是說笑話。

實驗林在40至50年代，甚至於今天，因墾民和林地承租等問題，給與實

驗林服務人員及台大校方，極大的煩擾。但是有一件值得紀念的大事是在40年代中部一次颶災，位於信義鄉陳有蘭溪旁，內茅埔營林區因風災產生大量風倒造林木，當時，為配合森林系教學研究的發展排除萬難，將處理搬出的風倒木標售，獲得新台幣約一千萬元，如是台大校園大興土木，將收入之大部份建造了高聳寬大的森林館。這是一件壯舉，也是數十年來，成千的林學人材培育的基地。實驗林對台大就學的學子與對台灣林業界的貢獻，從這件風倒木造大廈，便可以闡明了。

民國47年春天，筆者受台大總務長高化臣教授之命，自竹山趕到校本部，命筆者思考如何利用實驗林培育的龍柏和杜鵑，去美化校園(並包括修排水溝及花壇)，但是當時苗圃的花木尚幼小造林預算也不寬鬆，並不適合高總務長的要求，如是筆者經與處長商議，採用權宜之計而與士林園藝試驗所，以相當價值的苗木，「以物易物」的換到高達米半的龍柏和二、三年生的杜鵑各若干株，並請台大園丁遍植在「椰林大道」的景觀重點。這件「以物易物」案件(當時折合現金約三萬餘元)，不久為審計部查賬人員質疑，「何以種植在台大校園裡？」，經筆者兩次以簽呈申複並北上拜訪有關人員，才得到查賬人員的首肯核銷。今日每逢春天，「椰林大道」杜鵑盛開時，有誰知道當年實驗林員工種植杜鵑、龍柏的苦衷呢？

藉美援計畫的資助，農學院一年級學生，可以自由選擇一處暑期實習場所，接受約20餘天的實地體驗農林作業，台大實驗林之外，還有台糖的幾個農場，民國47年暑假，約30餘人報名參加實驗林的實習，他們全部不是森林系

學生。那時，森林系指定由筆者、李承輝和王德春擔任生活管理，並且要配合森林系教授與講師＜安排實習課程。實習生在實習課程的第一、二個星期內，他們把筆者等三個管理人員擾得頭暈眼花，完全不聽指示，該就寢的時間，聊天、吹口琴、或在森林裡閒逛。這種情形發生的起因是他們到溪頭營林區之前，未深入了解當時溪頭的狀況，如路況不良、上下山均需自廣興村或溪頭背著自用物品步行、溪頭在夏天中午後多會下雨，漫長的午後時間無事可做，同時，有時上午安排的實習項目，教授因故未趕到，只好由管理人員改為在苗圃進行除草或清掃營林區步道。他們因此覺得失望、無聊，所以常常鬧場。筆者後來與營林區姜家華主任，請他加派技工，也請管理處有關業務主管配合，將天然林每木調查，預定工程的林地測量等項目，分三組輪流進行。

第一天調整實習項目，便排訂第一組由技工石聰輝帶隊，赴三林班天然林學習每木調查，這是溪頭朝向杉林溪附近林地，必需跨過一段長十幾公尺，高約八至十公尺以上的木馬道，由小樹枝架設而成，雖穿著日式工作鞋，也滑溜溜的難行，學生只能勉強跨或趴過這座險橋，天然林中灌木雜草，深可滅頂，這組實習生早晨七時出發，午後個個拖著沉重腳步，回到紅樓洗澡換衣服，已是如敗陣士兵。次日接著派第二組去做一天每木調查，試試跨木馬道的滋味，三組學生均經過類似的不愉快的實習項目以後，再不鬧場和不合作了。不過他們又提出每日津貼九塊錢工資(即伙食費)，認為太少，當馬保之院長來訪的那天，學生把十幾斤豬肉藏在碗櫃裡，晚餐桌上只有花生米、豆腐乳、漬花瓜、

麵筋和蔬菜湯，用苦肉計作訴求手段。次晨，馬院長對學生說了幾句勉勵的話，沒有被苦肉記蒙住，事實上，在台糖實習的，天天挖水溝，依工時計算，每人每日只能獲得三塊多的伙食費，直到結業時，才知道在溪頭實習的待遇已是上乘了，也確實能體會到一些山林的生活。

這班學生筆者仍能記憶的有黃大洲(農推系)和周延馨(病蟲害系)，都是今日社會上頂尖的人物，他們都經過跨木馬道的洗禮。

筆者在農復會服務歷25年，該會曾經兩度改組，但筆者與實驗林在業務上之合作聯繫，從未間斷，最早期曾獲實驗林主管同意與省林務局、林試所合作邀請日本竹類研究權威上田弘一郎教授，來台作數週之考察，並借溪頭營林區，邀集全有關林業人員數十人，舉行研習會。該次會後，因而引起本省林業學術界，對竹類研究之重視。依此模式筆者曾促請農復會邀請林木育種專家程劍光、王啓無及萊特等教授來台考察及主辦研習會。

因林木育種專家來台計畫之實現，相繼促成實驗林高級人才赴美進修，合作舉辦多項大型研究計畫，其中最耗費人力、經費者如建立台灣杉種子園及其開花習性等相關研究。又如柳杉種源研究，該計畫由姜家華、王亞男等領導執行，自育苗至栽植及長程定期調查，已延續至今歷20餘年。本省因上述多項林木育種之執行，

對造林樹種源之認識增進，因而擺脫了只限於採用「何種樹種」之粗放觀點。

最近據郭寶章教授在中華自然資源保育88年度會議上報導，位於有水坑之台灣杉種子園部份種源立木，已開始開

花結實，確為一項喜訊，因該計畫由孔繁熙主持，在精英母樹選擇時期，筆者曾陪同計畫執行人員深入木瓜林區銅門發電廠附近及大雪山林區實地參與選取精英母樹艱難工作，因在50年代，本省優良台灣杉樹木，已僅殘存在海拔高而陡峻的偏僻之林地，工作人員必需徒步趁早出發，經過涉水與攀過陡坡，才能到達目的地，回憶當時之困難，至今心悸未止仍如同在陡坡行走。該計畫所選出之精英母樹，雖未必能列為本省最佳之母樹種源，而對基因保存方面，應以高度肯定來判斷。故其後續研究計畫，仍應協力推動。

實驗林管理處在民國78年7月舉辦慶祝成立40週年紀念時曾將1949-1988年40年間所發表之論文目錄，彙編成冊，其包含十分週全內容豐碩，極具參考價值，也足充分表現實驗林與一般林務機構任務之區別及前40年之成績。近十年來，由於大環境之轉變，林業經營趨向於保育，實驗林業務與機構組織，森林系研究之重點，自己隨之更易。但藉此次慶祝週年專刊各學者與主管之文章，必然可以見其端倪，筆者拭目以待。